

证券代码：834424

证券简称：美乐雅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宁波诺为联合贸易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诺为”）系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，公司对诺为的投资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。由于实际经营需求扩大，公司计划向诺为增加 900 万元投资，投资额从原来 100 万变为 1000 万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持有诺为的股权比例仍为 100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第 1.2 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3 月 28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宁波诺为联合贸易有限公司增加 900 万元投资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对现有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，诺为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11,702,203.58 元，净利润-747,123.70 元，总资产 6,834,594.97 元，净资产 -926,442.42 元。

上述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符合《证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并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。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公司以自有资金 9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诺联有限进行增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系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，协议尚未签署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, 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。本次对外投资能够拓展公司业务规模, 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, 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, 被投资标的公司, 业务开展可能存在着一定的市场、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协助标的公司完善内控制度、明确经营决策, 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, 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, 有助于提升市场份额, 增加业务收入, 提高盈利水平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